

如果的事

筱习 著



如果只是如果，那么我如何爱你？当感情面临权益，
我用什么来对你？且看小女人如何主导婚姻……

Ruchaoer.shi

幸福是一种生活态度，其实无关金钱。



RUGUODESHI

如果的事

筱习 著



朝華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如果的事/筱习著. —北京: 朝华出版社, 2008. 11

ISBN 978 - 7 - 5054 - 1986 - 5

I. 如… II. 筱… III.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66363 号

如果的事

作 者 筱 习

选题策划 杨 彬 王 磊

责任编辑 王 磊

特约编辑 盛 秦

责任印制 张文东

封面设计 木易·金设计

出版发行 朝华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车公庄西路 35 号 邮政编码 100044

订购电话 (010) 68413840 68433213

传 真 (010) 88415258 (发行部)

联系版权 j - yn@ 163. com

网 址 www.mgpublishers.com

印 刷 北京拓瑞斯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 710mm × 1000mm 1/16 字 数 190 千字

印 张 18

版 次 2009 年 1 月第 1 版 200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装 别 平

书 号 ISBN 978 - 7 - 5054 - 1986 - 5

定 价 25.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

目 录



- 1 第一章◎初始
- 5 第二章◎彷徨
- 11 第三章◎登记
- 17 第四章◎过渡
- 23 第五章◎戒指 & 饭局
- 31 第六章◎相处
- 37 第七章◎故人
- 44 第八章◎执子之手
- 54 第九章◎谎言
- 62 第十章◎亲密爱人
- 69 第十一章◎渐入佳境
- 75 第十二章◎电话里的秘密
- 79 第十三章◎工作
- 87 第十四章◎一生一代一双人
- 92 第十五章◎意外的礼物 & 旅行
- 100 第十六章◎心魔
- 109 第十七章◎猜忌
- 115 第十八章◎疼痛
- 123 第十九章◎冷战
- 128 第二十章◎伤疤



134	第二十一章	和解
143	第二十二章	恒温
148	第二十三章	世界杯 & 多特蒙德
155	第二十四章	心殇
162	第二十五章	阳台
166	第二十六章	前妻 & 争吵
173	第二十七章	妇人
177	第二十七章	依靠
185	第二十八章	心结
194	第二十九章	期盼
199	第三十章	探班
208	第三十一章	多特蒙德的李晓晨
214	第三十二章	裂痕
222	第三十三章	最后的晚餐
226	第三十四章	决裂
236	第三十五章	从此萧郎是路人
242	第三十六章	最后的缠绵
245	第三十七章	离别
252	第三十八章	平安夜的告别
263	第三十九章	纠结的重逢
269	第四十章	阴谋
281	尾	声

第一章◎初始

李晓晨在衣柜前发呆，不知道该穿什么衣服出门。她上次穿的是那条咖啡条纹的白色长裙，那是她下了狠心花了 280 块在青木三色店买的。这也是最奢侈的一次，其余的衣服从不破百，为此还心疼了好一阵子，可是两次都穿同样的衣服未免也太寒酸和显眼了。最后她选中了一件蓝色中袖 T 恤，浅白色的牛仔裤。头发有别于往常的披肩，绑了束马尾。人顿时清爽了不少，照了照镜子，感觉不错，不过有些随意了。不管了，横竖就这样，朝镜子里苦笑了一下，看见了左脸上若隐若现的酒窝。有时候会对着镜子想，如果酒窝不是一个而是两个，是不是会更漂亮、更可爱，是不是自己也可以巧笑倩兮。李晓晨每每想到这里就会发笑，今天也不例外。她边笑边拢了拢头发，拿着包，走到鞋架前穿好鞋出门。

这是李晓晨和廖清和第二次见面，第一次是半个月前的相亲。他是她们老板娘介绍的，据说是她外甥，当时把他夸上天了，说是标准的金龟婿。不过，当得知和她相亲的男人、老板娘嘴里所谓的外甥是离异时，她是真的被伤到了。李晓晨想：我不过二十七岁，也不是嫁不出去，为什么要找个二婚的？羞愤，差点要爆发了，碍着老板娘的面也不好表现。说来也是，人家长得好，家世好，事业好，如果是未婚青年，哪里还排得到她，且不说成不成，相亲也轮不到。本不想去，想想老板娘也是好意，不好驳她的面，相亲

也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不就是和陌生男人吃一顿免费的饭吗？这没什么，还能省一顿饭钱。

之前李晓晨也有过两次相亲的经历，都是公司的同事介绍的。李晓晨在办公室里是大龄青年，热心的同事们身边有好青年自然不会忘了她。她多半都是婉谢，有时磨不过那些前辈，就心软答应了，总是话一出口就后悔了，总觉得婚姻是遥不可及的事情。其实前两次的对象都不错，也有给她来过电话。只是感觉不出哪里出了问题，所以都没有交往。

李晓晨下了公车，看了看时间，离约定的时间还差半个小时，于是在附近的书店转了转。四十分钟过后她才慢慢悠悠地走向名典咖啡，进门便看到廖清和坐在上次见面的位子盯着桌面讲电话，直到李晓晨走到桌边才抬起头朝她笑了笑，看了看表，示意她坐下。李晓晨点了杯卡布奇诺，呆呆地坐着，把玩着自己的指关节，等着对面那个男人结束电话。她其实很不爽，就在刚才，看到廖清和看表示意她坐下的瞬间，想起以前老板让她进办公室时也是这副表情——掌控一切的表情。不过她不明白他看表是因为太忙还是自己迟到，想到迟到，她还是在心中窃喜了一下。

等廖清和电话结束，李晓晨已经把卡布奇诺喝了一半。

“廖总，很忙？”李晓晨微笑着开了口。

“还好，工作上的事。”廖清和咽了口绿茶。

“抱歉，今天因为堵车所以来迟了。”

“上次我迟到半个小时，所以算起来还是我划算。”廖清和微笑地看着她，仿佛看到她心里，她心里直发毛。

“哪里，廖总那么忙，今天要赶飞机吗？”这话一出口觉得不妥，却已无法收回。

廖清和皱了皱眉，“今天不赶，以后叫我名字。”

叫名字？叫廖清和还是叫清和或者和？想到这个“和”字，不禁觉得好笑，肉麻。他们好像还没有熟到可以叫名字的份儿吧。

有一句没一句地聊着，李晓晨不是个外向的人，不善于和陌生人聊天。晚饭过后，廖清和没有离去的意思，让服务员上了红茶。

“你对我有什么看法？”廖清和问道。李晓晨这才知道刚刚切入这次会面的正题。

“为什么这样问？”

“只是想知道。”

“没有人告诉过廖总你长得很帅吗？”李晓晨调侃地说道，脸有些泛红。

“还有吗？”廖清和的脸上看不出任何情绪。

李晓晨有些愣了，不知道该怎么接话。

廖清和挑了挑眉道：“那么我直接说重点。我想和你一起生活。”

这是在求婚吗？李晓晨差点把嘴里的茶喷出来，这下彻底懵了。

“我想和你结婚，然后一起生活。”廖清和看着对面惊讶的女人又重复了一遍。

“这未免也太快了。”他们认识半个月，期间没有通过一次电话，也没有过任何形式的接触。上次见面只是匆匆喝了杯咖啡，彼此留下电话号码，因为廖清和赶飞机去上海，连饭也没吃，见面的时间还没有超过半个小时。如果没有这次的见面，以后在街上碰见也未必认识。

“我相亲的目的是结婚，这是我第一次相亲。说实话，若不是家里催，我根本打算相亲，也不打算结婚，所以，我并不打算在这方面浪费时间，不要告诉我你相亲的目的不是结婚。”

“我不否认我相亲的目的是结婚，但这需要过程。两个人在一起没有爱情，难道连最起码的感情基础都不要吗？我无法想象这样的两个人怎么生活。”

“我没有时间谈恋爱，况且你我不是十八岁吗。”

“你看重我哪一点？”

“不讨厌就可以。”这句话让李晓晨彻底无语。她看着他的脸，真是一张英俊的脸。

沉默……

“你考虑一下，我给你一个礼拜的时间，如果可以我们尽快登记。”廖清和送李晓晨到路口时说道。

她没有回答。

李晓晨住的是那种城中村的民房，像她这样在这里租房子的外来工很多。这种房子中大部分是拿来出租用的，房子设计得很好，可以算得上是小的单身公寓，住起来也舒服。她回到家（如果这间不足十五平米的房子能够称之为家的话），先洗了个澡。洗了很久，直到浑身是汗了才出来，倒在床上。虽是十月了，还是很热，闷热，可能要下雨了。她伸手扭开了床边的电扇，一股清凉的风把她原本湿漉漉的头发从耳畔吹起，散了。

此时的她，就那样静静地躺着，一动不动，想着刚刚送她回来的那个男人对她说过的话。她不明白他为什么会选择和她结婚，以他的条件，她真的

是高攀了。只见过一次面，她想不出理由，她知道自己让一个男人一见钟情是完全没有可能的事情，况且是那么优秀的男人。难道自己转运了吗？

想到这里她不禁想起了自己的过往，想起了父亲。好久没梦到他了，也感觉不到胸口的痛了。在过去的很多年里，只要一想到父亲，就可以听到颤颤的声音袭到心口，有时隐隐的痛，有时剧痛，有时皱眉揪着胸前的衣服久久不能放开，有时却一闪即逝。原来时间真是一副良药。

如果父亲还在，她的生活会不会有所改变吗？她常常这样问自己，没有人给她答案，其实也不需要答案。然而此刻她却想知道，父亲会不会同意她和一个只见过两次面的陌生人结婚，他会觉得欣慰吗，女儿终于出嫁了。她似乎真的应该认真地考虑一下这个问题。一直以来她都是排斥婚姻的，她以为她可以一个人过，可以忍受寂寞，忍受孤独。她不需要丈夫、孩子，她认为这个世界的温暖与她无关，甚至冬日里的阳光也是为了照耀别人，独独漏了她。她从不怨别人，她也不知道该怨谁，她从来都是认命的。

她也曾经谈过恋爱的，在二十岁那年，很短暂的恋爱，只是没有带给她快乐，也谈不上伤害，这个世上或者没有人能伤害她。后来身边再也没有过异性。在公司也有些同事表示过好感，她总是毫不含糊地婉转拒绝，以至于同事总是说她眼光太高。平时李晓晨在公司也嘻嘻哈哈，和同事有说有笑，其实快乐有时很简单。

那夜竟然一夜无梦。

第二章◎彷徨

日子依然过得波澜不惊。李晓晨照常上班下班去书店，依然和同事说说笑笑，只是偶尔在工作间隙喝茶时会望着银色的办公桌面发呆。廖清和依旧没有电话，她并不在意。

周五这晚不知为什么觉得很倦，她很早就睡下了。梦断断续续，梦到了一袭白衣的父亲。父亲还是那么年轻，那么精神。李晓晨见到他时并没有像往常一样哭，而是责怪他怎么那么久没有来看她，问他在忙什么。父亲只是拉着她的手对着她笑，特有的父亲式的温暖。后来父亲问她为什么还没结婚，她居然不知道怎么回答。父亲告诉她，应该结婚的，一个人太辛苦了，不要让他放心不下。当她想告诉他，其实她一个人也很好时，父亲却转身走了，任她怎么叫都不回头。后来她一个人到了一片昏暗的世界。那里没有生命的迹象，只是昏暗，让人窒息的昏暗，四周充斥着诡异。黑色、紫色、暗红混合成云团似的不明物压向她，在她周围不肯消散，让她毛骨悚然。她想跑，可是怎么也拔不开腿，她像个迷失方向的孩子般哭了，她害怕，哭着哭着醒了。

还是半夜，李晓晨却怎么也睡不着，想着刚刚的梦。十五年前也做过一样的梦，也是哭醒的，虽然觉得害怕，可是身边有父亲。她是个胆大的人，现在却不由得害怕，出了一身的冷汗，也不敢开灯，脑袋一片混乱，躲在被

子里一动不动。此时的她多希望有双能够拥他入怀的手臂，不管手臂的主人是谁。这是她二十七年来第一次如此想要一个怀抱，让她感到温暖的怀抱，她懊恼地认为自己正在变得软弱。

李晓晨再次醒来已是中午十一点，起来在床上呆坐了一会儿，喝了杯昨晚剩的开水。同事们说隔了夜的水不能喝，可是她不讲究，常常在醒后很自然地把床头柜上的头天晚上倒的水喝光。早上起来先喝水是个好习惯，她一直这么认为。其实她也不想喝隔夜的水，只是家里没有饮水机，而买纯净水又觉得贵。她喝完水下床趿着拖鞋去厨房，准备下碗米粉解决午餐。

李晓晨吃完米粉，准备出去转转，顺便去书店把书给还了。上个礼拜借了渡边淳一的《失乐园》，看完了。她做事情常常目标明确，直奔主题，这次也不例外，先是去了书店，办完计划内的事再去闲逛。相比起街上的热闹，书店内的寂静显得格外冷清。只是一走进这书店，她便再也不想走出去，浓浓的书墨香和淡雅的环境让她流连，让她忘记了时间。常常拿着一本书在阅读区找张靠窗的桌子坐下，叫杯水或者饮料，多半是到肚子饿或者天黑才离开。其实在这种地方喝饮料对她来说是奢侈的消费，尽管如此，她还是愿意花这个钱。她几乎每个周末都来报到，以至于这里的服务员都认识她。

这一坐就是四个小时。这中间没有电话，没有短信。其实她也想不出有谁会给她打电话。一个月下来用的电话费不过三十块，多半是工作上的事，偶尔也给死党青青打个电话，可她总是很忙很忙，经常说不了两句话。结了婚的人终究不一样吧，青青生活的中心不再是朋友和工作，而是丈夫和孩子。想到这里她不禁有些伤神，过去她们是那么的好，几乎让她以为这个朋友是她的依靠。再起身时已是傍晚，李晓晨走出书店，抬头看到天边泛起红潮，看来明天又是好天气。夕阳只剩下半抹，余晖洒在高楼的顶部，这时的气温是最适合散步的。她拐进一家小吃店，要了一碗碎肉面。这家的碎肉面加了豆芽和青菜，味道很好，她是常客。她是个肉食主义者，没有肉的饭菜总觉得食之无味，这也许和她小时候清贫的生活有关，那时吃一顿肉像过年似的。

面端上来，洒了些胡椒和醋，这样感觉更香。现在还不是吃饭时间，人并不多。邻座的一对男女正边吃边聊天，听着像是要去旅游，正在讨论要去九寨沟还是丽江，等李晓晨吃完结账时，他们提到了S市。她并没有听明白他们在说S市什么，伸进包里拿钱包的手顿了顿，想到了廖清和，也想到了昨晚的梦。

李晓晨在公交站等车准备回家，一直没有等到那路最近的车。最后上了一辆写着目的地是她家附近的车，她不知道是几路，也不懂走的是哪条路线，懵懵懂懂地上了车，找了个后排靠窗的位子。公车走的是和原来截然不同的路，路上的风景也不尽相同。

路过了繁华的中山街，周末人多，以前站在人群中看着人来人往觉得嘈杂，现在再看又是另一番样子：专卖店门口的导购正在大力地呼喊，拍着手吸引路人的目光和眷顾，卖力地推销自己的产品；精品店里熙熙攘攘的人群，路口卖棉花糖的老太太身边围着一大群小女孩；休闲小站里坐着的三三两两的情侣，正在专注地看着墙上贴着的别人留下的梦想……好一派生机盎然。路过了医院，她看到两个护士正推着一个病人从街上走过，也许是去病房，病人正打着点滴，鼻子上插着管子，走在两侧的护士一个推着车子，一个拿着点滴瓶，后面跟着病人家属模样的女人，面无表情地帮忙推着车子。车路过鲜花店，路过一家内衣店，路过进修学院，她以前去过的，那里是自考报名点。看到一排排从没见过的红砖红瓦的和这个城市极为协调的房子，也有还没完工的楼盘，经过西郊著名的别墅区……这趟车足足行驶了一个小时二十分钟，几乎绕了大半个城，要李晓晨领略了过去忽略了的或者从没感受过的风景。是的，大不一样，仿佛从今天她才开始注意到这个城市的千姿百态。的确，她只是把这里当做驿站，从不是栖息地，永远不会在这里筑巢安家，过去是这样，现在也是。在心里她是排斥这个城市的，尽管待了五年，依然没有太多的感情，周围充斥着陌生的语言以及极浓的商业氛围都是她所厌恶的。

回到家，她躺在床上看了会儿电视，不知道在演什么，心里烦乱，索性打开 MP3 听歌，或许这样可以让自己平静些。

苏永康的《假使有日能忘记》、《妙手仁心》的插曲，一听到这个曲调，脑子里出现的是电视剧中的主人公们，他们常泡酒吧，很温馨的场景。这是首伤感的歌，听起来心里却暖暖的。苏永康浑厚的嗓音在耳边萦绕。

为什么不可以 忘掉记忆中许多
埋藏内心中 伤感事宜
为什么不可以 重新将心清洗一次
如从头活过 一切再开始
永远心中背负着往事 何以我说易行难太不智
旧记忆 讲不出有多重

时刻隐隐作痛 常无意中触碰

.....

“为什么不可以，重新将心清洗一次？如从头活过，一切再开始。”歌里就是这么唱的。李晓晨也在问自己，为什么不能从头活过，像别人一样恋爱、结婚、生子，快乐地过一生？可是她不快乐吗？她很快乐。她在肯定自己。她对自己目前的生活状态很满意。她孤单吗？寂寞吗？她一直都是这样的，一个人，有十五年了吧。十五年，多漫长的一段岁月。曾经天真地以为二十五岁是多么遥远的将来，却不知转眼已经二十七岁。再过一个十五年，那就是四十二岁，她不知道能不能活到那个时候，或许能的吧，不过生命是很玄的东西。到那时还是一个人吗？在别人看来也许是件可笑的事情，一个孤独的女人，等待死亡来临的女人。也许到时候会没了工作，哪个公司会请一个四十多岁只会用办公软件的助理。一个毫无牵挂、没有亲人朋友、需要同情和怜悯的女人。

想到这些，她摸起枕边的小灵通，看了看时间。十二点了，可是依然毫无睡意。她开了台灯，调出了上个礼拜五晚上的来电。电话不多，所以还在，很好找，她想拨出去，又犹豫着，这么晚了他是不是睡了？到底该不该打这个电话呢？天亮以后或许自己已经改变主意。那就赌一次吧，如果他接了电话就答应他，如果没接就说明他们没有缘分。那样的话，就继续过自己简单的生活。

手指按下绿色键时，她是紧张的，她听到了自己的心跳声。她手心里濡湿的，热热的。

电话那端想起了嘟嘟声，一下两下，直到第十下，还是没人接听，她有些气馁有些失望地挂掉电话。他也许睡着了吧，手机调成了震动，又或者根本不想接她的电话。缘分那么少。

起身去了卫生间，她有些懊恼，为什么不早点打电话，白白错过了一个好机会。那个人长得那么帅，又有钱，看上去人品应该不错。不管他为什么要跟自己结婚，就算以后感情不好，离婚也可以领一笔赡养费，不吃亏的。转念一想，这么好的事轮不到她的吧！

从卫生间出来便关了灯躺在床上数绵羊，希望可以早点入睡。数到250时，耳边传来《红河谷》的和弦铃音，很悦耳。李晓晨边想着是哪个二百五边摸电话。她看看来电显示，是刚刚拨出去的号码。没有犹豫，吸了口气，按下接听键。



“你好!”李晓晨礼貌地接着电话。

“这么晚还没睡?”

“是不是刚刚的电话打扰到你了?”她心里有些没底。

“刚刚在洗澡,所以没接到。你找我有事?”

“没什么事。”她有些迟疑地说道,然后干笑了两声,“你怎么也这么晚没睡?”她又有些不想说那件事了。

“应酬刚回来。”

“哦。”

接着是沉默,不知道该说些什么。半夜里和陌生男人聊天还是第一次。周围很安静,静得几乎可以听到话筒那端的呼吸声。李晓晨突然有些莫名的烦躁,手一下一下地擦着额头上刚刚冒出的细汗。

“给我打电话,怎么又不说话了?”

被他这么一问,李晓晨火了,但依然镇定地说道:“很抱歉,打扰到你了。没什么事,只是打错了电话,以后不会了,再见。”

正要挂断电话,听筒里传来不温不火的声音:“是打错电话了吗,我可是听到电话响了很久,就算打错电话也不要紧,两个人聊聊天,反正睡不着。你也睡不着吧?今天喝了点酒。”声音里透着疲惫。

“哦。”

“事情考虑得怎么样了?”

“什么事情?”她明知故问道。

“如果考虑好了的话,我们过两天就抽个时间回去登记。至于婚礼之类的,你觉得有必要的话,过年回来再补。”

李晓晨的嘴在黑暗中往上弯了,她仿佛料到他会这么说似的。

“我们相互都不了解,可不可以试着接触一段时间?”这是真话。

“横竖是要结的,既然相互都不讨厌,就办了,再说,以后相处,培养感情的时间有的是。现在培养感情显然是不现实的,分隔两地,而且我工作也忙。”那边顿了顿,“人的第六感很重要。”

“其实娶我做老婆很麻烦的。”

“怎么个麻烦法?说来听听。”

“我脾气不好,年龄也大,而且只是个高中毕业生。”李晓晨顿了顿,接着往下说,“长得也不漂亮,没有父母,性格也不开朗,死气沉沉,工作不好,是个乡下人,我不想离婚。”

廖清和笑了,笑那个把自己贬得一无是处的女人,清清喉咙说道:“放

心，我脾气还可以，年龄比你还大，也只是个三流院校毕业的大专生。我虽然长得比较帅，但不想结第三次婚。”

“我二十七岁，我的过去不是白纸一张。”李晓晨说完这句话后沉默了。她是有意这么说的。她觉得有必要告诉他，提醒他，她是个有过去的女人，免得他失望，虽然已经是二十一世纪了。

廖清和又笑了。

“我是二婚。我没资格要求你怎么样。这个年代，如果二十七岁的女人还是白纸一张那倒是奇怪了。”说完还在笑。

“很好笑吗？”李晓晨有些恼火。

“你没必要说这些的。”

“我的婚姻需要忠诚和责任。如果你能接受，那就去登记，随便什么时间都可以。”

“好，那下个礼拜二早上去，礼拜一我要开会。你回去交接一下工作，我会和舅妈说的，把你手上的事情处理一下，到时候和我一起过来S市。你觉得怎么样？”

“好。”

“那早点睡。晚安。”

“好。”

挂上电话，李晓晨呼了口气，如释重负，仿佛完成了一件很重要的工作。确实，她为自己完成了一件大事，人生大事，也许以后的人生不一样了吧。

第三章◎登记

就像做了一场梦一样。

事情太突然了，没有准备。没有人告诉她这样做是对还是错。她把婚姻当做了赌博，可是自己的筹码却那么的少。她知道，自己输不起的。可是她固执地凭着自己的第六感就那样做了，一如那年中考结束，第六感告诉她考上了高中的感觉是一样的。可是那年却没有给她的生活带来太大的转折，虽然不能说没有影响。

周日早上起来，李晓晨整理了些衣服。家里也没什么东西，床是房东的，只有电视和电磁炉，还有些书，书要带去S市，其他的就放廖清和家里。她和房东打了个招呼，说可能会退房。房东夫妇人很好，这么多年的房客，难免有些舍不得，但也只是说搬走时和他们说一声，李晓晨并没有告诉他们是要结婚。

周一去上班，老板娘就让另一部门的同事来接替她的工作。动作够快的。李晓晨想。老板娘俨然把她当做了外甥媳妇，和她说话时完全没有了平时的做派。虽然她平时也不是个很严肃的人，但是总有上司下属之分。

到了下午，整个公司的同事都知道她要结婚了，而且是嫁给老板的外甥。有人恭喜她，有人羡慕她。一个办公室的几个同事嚷嚷着要她请客，她应承着，一天下来，基本上没做什么事。李晓晨想着晚上是不是该请几个要

好的同事吃顿饭，毕竟关照过她。可是她又觉得，这一切似乎还存在变数，再过二十个小时就要和另一个人捆绑在一起，一辈子。

最后她还是请同事去了一家川菜馆，喝了几杯酒。过后几个年轻一点儿的同事提议去K歌，李晓晨当然乐意。就算不结婚，请他们吃顿饭也没什么。同事之间虽然称不上朋友，毕竟共事这么多年，不管年龄比她大或小，她都从他们身上学到了不少东西，应该感谢的。

回到家，已经是晚上十一点了。李晓晨看了一下小灵通，吓了一跳，居然有十一个未接电话，而且全部是来自同一个号码。可能刚刚在包厢里太吵了，没听到。

回拨过去，才知道廖清和已经飞过来了，本来想和她一起吃晚饭的。

“我现在过去你那里吧，在飞机上随便吃了点儿，我想吃消夜。”李晓晨有些为难，都这么晚了，而且她还喝了酒。于是她拒绝了。然后又与廖清和说了些关于退房的事，房退了以后把东西都放他家，最后，两人说好明天上午九点他来接她。

也许是喝了酒，李晓晨很快便睡着了，完全没有多余的时间和心情感慨即将逝去的单身岁月。她原以为若是结婚，一定会在结婚前夕缅怀自己过去的二十七年的青春，不管好的坏的；再给青青打电话，煲电话粥；然后彻夜不眠。可是没有。她不该喝酒的，以至于忘了感慨和缅怀，甚至连梦都没有。

如果不是电话铃响，她想她一定可以睡到中午十二点，管他什么结婚不结婚。

廖清和已经在路口等了，于是她匆忙洗漱，穿了上周日特地买的新衣服——粉红色，袖口镶着蕾丝边，很衬肤色。廖清和站在高大的雷克萨斯SUV车边，看着李晓晨一步一步地走向他，微笑着。走到车边，两人都没有上车。廖清和想伸手把她被风吹乱的头发理好，插在裤袋里的手已经伸出，还是没有那样做。

“昨天晚上过来怎么也不提前打个电话？我可以早点儿回家的。”

“没关系，吃早饭了没？”

李晓晨摇了摇头。

“身份证有没有带？”

“带了。”

“那先去吃早饭吧。”

他们在市区随便找了家小吃店，一人吃了一碗扁食。两个人都闷闷地吃